

附件：

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财政局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0年，大通县财政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省市县对于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积极推动阳光财政，透明财政工作。在做好信息审查工作的前提下，及时、准确、全面、有效地公开财政政务信息、财政相关政策法规及政府预决算等内容，不断增强公开实效，以公开促落实、以公开促规范，有效提升了我局政务服务水平。

一是明确责任，加强组织领导。根据工作需要，及时调整大通县财政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协调、处理我局政府信息公开日常事务，局属各室及中心负责人为业务信息公开的具体负责人，相关业务工作人员及时向办公室提供与分管业务相关的财政政策法规、文件等需主动公开的信息。按照“统一领导、归口负责、综合协调、各司其职”的原则，做好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受理、政府信息

咨询等工作，进一步方便群众查询、获取信息，有效监督财政工作。

二是规范程序，严格公开审查。严格落实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规范信息公开行为，主动公开的政务信息，由相关科室在起草公文和信息时，对文件内容是否公开提出拟定意见，对属于不予公开的政府信息说明具体理由，对依申请公开的政务信息按照“统一受理、分别办理”的原则，由局办公室负责受理。规范信息发布程序，坚持“先审查、后公开”、“一事一审、全面审查”、“上网不涉密，涉密不上网”等原则，确保公开的信息不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及敏感内容。

三是依据职责，全面公开信息。我局始终围绕“财政资金”是全体人民共有的财富，及时全面的公开财政信息，进一步加大管理使用情况的公开力度，“让‘财政资金’在阳光下运行”这一目标，积极稳妥地推进政府预决算、本级部门预决算、预算执行情况报告、预算收支、“三公”经费、政府采购、最新财政政策等信息的公开，让群众了解财政，支持财政工作，方便群众办事并对财政部门履行职责进行有效的监督。2020年我局主动公开的财政信息以与业务相关的政策法规和与监督检查结果相关的公示公告为主，通过大通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财政信息共77条，财政相关政策法规55条，公示公告14条，其他为政府预决算、部门预决算等信息。全年未接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消息。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	增	6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增	5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1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	89万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三、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2.重复申请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六) 其他处理						0	
	(七) 总计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我局积极主动适应“互联网+政务”的工作趋势,充分利用互联网普及迅速的优势,将需要主动公开的工作信息及时通过大通县人民政府官网、政府信息公开门户网站进行公开,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仍存在以下问题:一是政府信息公开意识有待加强。二是财政信息公开的形式有待丰富。

在今后的信息公开工作中,我局将坚持问题导向,针对存在的问题,认真分析原因,多措并举做好改进工作。一是定期组织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加强信息公开业务培训,进一步深化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作用的认识,切实提高公开业务信息的主动性、自觉性,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实效。二是在继续做好政策法规、业务工作等常规信息公开的基础上,开展政策宣传解读工作,以通俗易懂的形式,让群众更好的知晓财政政策,使政策红利惠及广大群众;加大社会公众普遍关注的民生热点信息的公开力度,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切实保障群众的知情权、监督权。三是政务信息公开渠道不仅

要依托政府门户网站，还要借助微信、微博、报刊、大
通融媒等主流新闻媒体，通过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向
社会公众公开财政改革与发展、财政监督检查、会计信息
质量检查、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扶贫资金监督检查、民
生改善、脱贫攻坚、疫情防控，复工复产等各项工作情
况，让群众更清楚、更全面具体地了解财政工作的重点、
财政资金使用及下一步工作打算。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